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ODIAN TECHN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規定而發出。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由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煙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境內發佈。

茲載列煙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的《煙台龍源電力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簽訂日常經營重大合同的公告》，僅供參考。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冬青先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9年1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冬青先生、張軍先生及唐超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忠渠先生、張文建先生、顧玉春先生及閻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申曉留先生、曲久輝先生、謝秋野先生及楊志達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300105 股票简称：龙源技术 编号：临 2019-082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北京时间 2019 年 11 月 25 日在津巴布韦首都哈拉雷与津巴布韦电力公司（ZIMBABWE POWER COMPANY (PRIVATE) LIMITED，以下简称“ZPC 公司”）签订了《Hwange 电厂锅炉（1-6 号）等离子体点火系统设计、采购、生产、安装及调试合约》（《THE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MANUFACTURE, INSTALLATION AND COMMISSIONING OF PLASMA IGNITION COMBUSTION SYSTEM FOR HWANGE THERMAL POWER STATION BOILERS (UNIT 1-6)》），以下简称“本合同”或“本项目”。合同金额 1933 万美元，按照本公告日 USD1=RMB7.0363 计算，上述合同金额折合人民币约 13,601.17 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风险提示

1. 合同的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合同的履行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并完成融资后，预计 35 个月内完成。

3. 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1) 该项目的具体实施以 ZPC 公司获得项目融资为前提条件。根据合同约定，公司负责协助 ZPC 公司完成该项目的融资。ZPC 公司为该项目的融资主体。津巴布韦的政治和经济环境可能导致融资存在不确定性，如发生融资延迟、融资无法获得等情况，该项目存在被迫推迟甚至取消的风险。

(2) 该项目的实施时间较为紧张，ZPC 公司对项目改造效果的预期较高。如发生项目施工延期或改造效果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合同被取消，公司遭受索赔。

(3) 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出现合同双方国际贸易政策及货币政策调整、汇率波动、产业政策调整以及其他市场、法律、政治等方面的风险。

4. 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影响的说明

本合同的履行对本年度经营成果无影响。若本合同顺利实施，将对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二、合同签署概况

1. 合同签署的基本情况

合同签署时间：北京时间 2019 年 11 月 25 日。

签署地点：津巴布韦首都哈拉雷。

合同当事人：津巴布韦电力公司（ZIMBABWE POWER COMPANY (PRIVATE) LIMITED）。

合同标的：对 ZPC 公司所属 Hwange 电厂 6 台锅炉进行等离子体点火改造及相关业务。合同内容包括项目融资协助、EPC（设计、供货、安装）、项目运维、人员培训、零备件供应等一揽子服务。

合同期限：自本合同生效并完成融资后，预计 35 个月内完成。

合同金额：193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3,601.17 万元（按照本公告日 USD1=RMB7.0363 计算）。

合同签订的主要背景与目的：ZPC 公司计划通过对所属 Hwange 电厂 6 台锅炉进行等离子体点火一体化改造，以解决 Hwange 电厂常年存在的大量燃油消耗导致巨额资金支出的状况。

2. 合同签署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合同签署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本合同的签订及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合同当事人介绍

1. 基本情况

津巴布韦电力公司（ZIMBABWE POWER COMPANY (PRIVATE) LIMITED）为津巴布韦国有全资公司，从事该国煤电、水电运

营业务，为该国主要电力能源供应公司。注册地为哈拉雷（12th Floor, Megawatt House, 44 Samora Machel Avenue, Harare, Zimbabwe）。ZPC 公司与龙源技术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ZPC 公司与龙源技术无业务关系。

3. 履约能力：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对 ZPC 公司的评级为 A。A 级对应的信用评价为：实力较强，抗风险能力较高，信用状况正常。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北京时间 2019 年 11 月 25 日与津巴布韦电力公司签订了《Hwange 电厂锅炉（1-6 号）等离子体点火系统设计、采购、生产、安装及调试合约》，主要内容如下：

交易价格：193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3,601.17 万元（按照本公告日 USD1=RMB7.0363 计算）。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并完成融资后，ZPC 公司支付合同总额 10%的预付款。第一台机组改造成功后，支付第一台机组贷款的 90%；其余机组发货时 ZPC 公司支付相应机组贷款的 45%，机组改造成功后，支付相应机组剩余货款。

协议签署时间：北京时间 2019 年 11 月 25 日。

协议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履行期限：自本合同生效并完成融资后，预计 35 个月内完成。

合同内容：就 ZPC 公司所属 Hwange 电厂 6 台锅炉进行等离子体点火改造及相关业务。合同内容包括项目融资协助、EPC（设计、供货、安装）、项目运维、人员培训、零备件供应等一揽子服务。

工程施工的进度计划：根据电厂停炉计划预计 35 个月内完成。

收入确认政策：客户运行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资金来源：该项目的具体实施以 ZPC 公司获得项目融资为前提条件。根据合同约定，公司负责协助 ZPC 公司完成该项目的融资。ZPC 公司为该项目的融资主体。

违约责任：合同条款中已对各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与赔偿、争议的解决方式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

五、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是龙源技术依托自身技术优势和海外市场优势在非洲开发的第一个等离子体一体化项目，也是公司多年来开展“一带一路”建设的丰硕成果。项目涉及融资协助、EPC（设计、供货、安装）、项目运维、人员培训、零备件供应等一揽子服务，环节复杂、范围广、综合性强，对提高公司国际项目管理能力、增强国际品牌建设、进一步扩大海外业务具有重大意义。

本合同的履行对本年度经营成果无影响。若本合同顺利实施，将对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签署和履行该合同对 ZPC 公司产生依赖。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次合同签署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公司依据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则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本合同的签订及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七、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合同的进展及重大变化情况。

八、备查文件

1. 《Hwange 电厂锅炉(1-6 号)等离子体点火系统设计、采购、生产、安装及调试合约》。
2. 龙源技术经理办公会议纪要。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